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经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03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3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3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王继丽女士。公司副董事长李志青先生因公出差，无法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公司副董事长王继丽女士担任本次会议主持人。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1,46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708,156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不含公司回购的股份,下同)的69.4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45,721,346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69%;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45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62,436,91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2%。

8.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11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82,527,9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3907%;反对票26,621,18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102%;弃权票9,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

其中,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管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简称“中小投资者”)同意票239,810,19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3446%;反对票26,621,18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529%;弃权票9,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三、网络投票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的非关联股东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83,107,43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626%;反对票26,041,72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62%;弃权票9,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340,387,6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6629%;反对票26,

041,72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337%;弃权票9,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四、议案获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表决通过。

3.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11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82,444,2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254%;反对票26,304,48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728%;弃权票9,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2%。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240,134,49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4637%;反对票26,304,48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329%;弃权票9,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五、议案获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表决通过。

4. 审议并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6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81,813,96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3066%;反对票26,138,60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239,380,5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1495%;反对票26,138,60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0%;弃权票9,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小

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35%。

六、议案获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李慧涛(持股196,400股)与本次会议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5. 审议并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6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82,263,51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3855%;反对票26,569,13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102%;弃权票9,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2%。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239,380,14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3679%;反对票26,569,13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327%;弃权票9,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小

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35%。

七、议案获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李慧涛(持股196,400股)与本次会议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6.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6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82,130,96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3614%;反对票26,821,20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473%;弃权票9,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4%。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239,617,57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890%;反对票26,821,20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74%;弃权票9,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小

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37%。

八、议案获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李慧涛(持股196,400股)与本次会议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
山东莱阳律师事务所高晓律师、滕晓峰律师认为: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我国《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以及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03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2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回购专户中的3,621,156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2. 根据“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公司本次实际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红利(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153,035,201.55/1,023,856,833×10=1,494694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494694元/股。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等情况

1. 公司于2026年05月07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根据2025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8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以总股本1,023,856,833股除3,621,156股后的总股本1,020,234,6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000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153,035,201.5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1. 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以总股本1,023,856,833股除回购专户持有3,621,156股后的总股本1,020,234,6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0000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A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269000元,A股持有首发前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缴纳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A股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对普通股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机构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2. 公司存在通过回购专户拥有本公司股份,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该部分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09月1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09月11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为:截止2026年09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元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09月11日通过托管券商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票代码	股东名称
1	00****846	孙伟杰
2	01****017	孙伟杰
3	06****900	孙伟杰
4	06****016	孙伟杰
5	01****943	王继刚
6	01****012	王继刚
7	06****204	王继刚
8	00****543	刘治峰
9	01****036	刘治峰
10	01****224	刘治峰
11	06****236	刘治峰
12	01****776	王继刚
13	01****226	刘治
14	01****227	刘治
15	06****189	刘东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09月02日至登记日:2026年09月1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调整相关数据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红利(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153,035,201.55/1,023,856,833×10=1,494694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494694元/股。

七、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6号

咨询联系人:曲宁

咨询电话:0536-6728332

传真电话:0536-6723772

八、备查文件

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 2026年年度报告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03日

证券代码:000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3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未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内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0.46万份,以及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46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303.006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合计303.466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9月2日办理完毕。

2. 审议并审议通过《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11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83,107,43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626%;反对票26,041,72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62%;弃权票9,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340,387,66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6629%;反对票26,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64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6年8月1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4日、2026年8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开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证券账户已经开立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1. 账户名称: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
2. 账号名称:0895680126
3. 开户时间:2026年8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尚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相关办理确认单。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000169 证券简称:平安电工 公告编号:2026-0304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出具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中信证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即姜建士担任保荐代表人负责公司该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原姜建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不再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进行,中信证券决定委派陈力先生(简历附后)接替姜建士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的相关职责和义务。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陈力先生,姜建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不会影响中信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公司董事会对姜小杰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陈力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保荐代表人,现任中信证券投行委信息传媒组总监,拥有十四年投资银行工作经历,曾主持或参与平安电工、中国移动、海光信息、寒武纪、浪潮智能、康通通讯等A股IPO项目,曾主导康通通讯2次上市、中环股份公开发行、正元智理可转债、康通通讯可转债、浪潮智能可转债等项目。陈力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爱旭股份 编号:临2026-073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因《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将注销相关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69,560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临2026-069号)。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审核确认,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中69,56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宜不会影响公司的股本结构,亦不会影响公司存续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本次期权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5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0991 证券简称:鑫化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地址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31日和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近日,公司完成了注册地址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新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信息如下:

原注册地址:山西省阳泉市矿区北西街2号

变更后的注册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槐槐产业园文街10号

除上述信息变更外,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46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6-036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提升组织效能,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运营管理实际,决定对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成立战略与数字化转型部,负责公司战略规划制定、数字化转型推进、信息化建设等工作,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二、成立设备管理与维护中心,负责公司设备日常维护、故障排除、检修等工作,提升设备运行效率,降低维护成本。

三、成立物资供应中心,负责公司物资采购、仓储、配送等工作,提升物资供应效率,降低采购成本。

四、成立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招聘、培训、薪酬、绩效等工作,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

五、成立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税务申报等工作,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六、成立法务部,负责公司法律事务处理、合同审核、诉讼案件等工作,提升法律风险防范能力。

七、成立市场部,负责公司市场营销、品牌推广、客户维护等工作,提升市场竞争力。

八、成立运营管理部,负责公司生产运营、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等工作,提升运营效率。

九、成立后勤保障部,负责公司后勤保障、物业管理、食堂管理等工作,提升后勤保障水平。

十、成立综合管理部,负责公司综合事务处理、档案管理、文书处理等工作,提升综合管理水平。

十一、成立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招聘、培训、薪酬、绩效等工作,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

十二、成立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税务申报等工作,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十三、成立法务部,负责公司法律事务处理、合同审核、诉讼案件等工作,提升法律风险防范能力。

十四、成立市场部,负责公司市场营销、品牌推广、客户维护等工作,提升市场竞争力。

十五、成立运营管理部,负责公司生产运营、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等工作,提升运营效率。

十六、成立后勤保障部,负责公司后勤保障、物业管理、食堂管理等工作,提升后勤保障水平。

十七、成立综合管理部,负责公司综合事务处理、档案管理、文书处理等工作,提升综合管理水平。

十八、成立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招聘、培训、薪酬、绩效等工作,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

十九、成立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税务申报等工作,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二十、成立法务部,负责公司法律事务处理、合同审核、诉讼案件等工作,提升法律风险防范能力。

二十一、成立市场部,负责公司市场营销、品牌推广、客户维护等工作,提升市场竞争力。

二十二、成立运营管理部,负责公司生产运营、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等工作,提升运营效率。

二十三、成立后勤保障部,负责公司后勤保障、物业管理、食堂管理等工作,提升后勤保障水平。

二十四、成立综合管理部,负责公司综合事务处理、档案管理、文书处理等工作,提升综合管理水平。

二十五、成立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招聘、培训、薪酬、绩效等工作,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

二十六、成立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税务申报等工作,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二十七、成立法务部,负责公司法律事务处理、合同审核、诉讼案件等工作,提升法律风险防范能力。

二十八、成立市场部,负责公司市场营销、品牌推广、客户维护等工作,提升市场竞争力。

二十九、成立运营管理部,负责公司生产运营、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等工作,提升运营效率。

三十、成立后勤保障部,负责公司后勤保障、物业管理、食堂管理等工作,提升后勤保障水平。

三十一、成立综合管理部,负责公司综合事务处理、档案管理、文书处理等工作,提升综合管理水平。

三十二、成立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招聘、培训、薪酬、绩效等工作,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

三十三、成立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税务申报等工作,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三十四、成立法务部,负责公司法律事务处理、合同审核、诉讼案件等工作,提升法律风险防范能力。